

江苏省教育厅

苏教职函〔2023〕9号

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3年江苏省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，各高等职业院校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加速职业教育数字化进程，探索运用虚拟仿真等数字技术和资源创设教学场景，解决实习实训难题，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印发的《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（2020-2023年）》（教职成〔2020〕7号）、《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苏办发〔2022〕5号）和《江苏省“十四五”职业教育发展规划》（苏教职〔2022〕8号）等要求，省教育厅决定开展2023年江苏省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对象

具有虚拟仿真实训资源基础的职业学校，包括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职业院校（含专科层次高职院校和本科层次职业学校）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 综合功能强。申报项目应遵循“以实带虚、以虚助实、虚实结合”原则，紧盯产业转型升级，集教学、实训、培训、科研、竞赛、科普等功能于一体，着力解决职业教育实训中看不到、进

不去、成本高、危险性大等特殊困难问题，有效支撑学生综合实践能力培养。

2. 建设基础好。申报项目应基础条件优良、实训教学成效好、产业支撑度高。前期已被列为省级培育项目的无需重复申报。

3. 校企合作深。申报项目应体现校企合作，并探索构建校企共建共享、协同创新、管理高效、各具特色的实训基地建设模式，推动产教深度融合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三、申报限额

中职学校向所在设区市教育局申报，各设区市限报2项，获得2022年度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成效明显地区的设区市可报3项。高职院校每校限报1项。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限报5项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申报材料参照教育部公布的《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指南》和江苏省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内容（见附件1）进行设计。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，遴选确定2023年江苏省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。申报材料主要包括以下四项：

1. 江苏省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申报书（见附件2，一式三份）。

2. 江苏省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建设方案（见附件3，一式三份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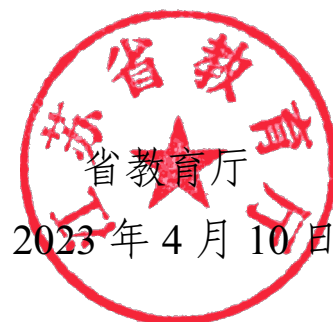
3. 江苏省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申报信息表（见附件4、5，一式一份）。

4. 相关证明材料 1 套，需装订成册并编目录，不超过 150 页（一式一份）。

申报单位需提供以上材料的纸质材料，同时提供附件 2-5 的 word 版和盖章 PDF 版电子材料，证明材料仅需提供 PDF 版。

中职学校的申报材料报送至所在设区市教育局，经遴选后择优报送省教育厅。高职院校的申报材料直接报送省教育厅。材料报送截止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0 日。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崔嘉，025-83335667；李永乐，025-83335676。地址：南京市北京西路 15 号江苏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。邮箱：3614997@qq.com。

- 附件：1. 江苏省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建设主要内容
2. 江苏省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申报书
3. 江苏省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建设方案
4. 江苏省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信息表（设区市教育局）
5. 江苏省职业教育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培育项目信息表（高职院校）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